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1、主动公开情况

（一）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
为方便公众查询，为公众提供更加方便高效的服务，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主要通过数字东城网站对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等基本信息进行了公开。

（二）财政预算、决算信息

北京市东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通过数字东城网站按时公开了财政预算决算情况。

（三）法律、法规、规章和国家有关规定应当主动公开的其他政府信息

通过数字东城网站、官方微博“东城人力社保”、微信公众号“东城人社”和新闻报道等渠道，以文件、图片等多种形式发布了相关法律法规、优化营商环境举措和成果、日常工作动态、事业单位招聘信息、社会信用制度信息、行政执法信息、各类行政事项。全年通过数字东城网站、微博、微信公众号等多平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250 条，其中数字东城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937 条次，主要涉及优化营商环境信息 110 条次、行政许可结果 379 条次、行政处罚结果 48 条次；发布微博 880 条次，粉丝数量 3941 人；微信公众号共发送信息 238 期，粉丝数量 8216 人，全年共发布信息 433 篇次。

2、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一）申请情况

2019年我局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13件，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0件。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中，申请人的类别均为自然人。申请内容主要涉及养老保险退休待遇、劳动监察案件、社保稽核案卷、仲裁机构设置等方面。

（二）答复情况

现12件申请我局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在法定期限内给予了答复，1件申请结转到下年度继续办理，并将在法定时间内予以答复。已答复的12件中做出予以公开答复2次，部分公开答复2次；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无法提供答复6次，因内部事务和行政执法案卷不予公开的2次。

3、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由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业务指导，局办公室负责具体承办。政府信息的属性属于主动公开的按不同信息的公开时限要求，通过数字东城网站或其他上级部门规定的途径进行主动公开，其他信息经领导小组审定公开属性，并由局办公室具体执行。政府信息的发布主要由局办公室、信息中心负责，确保发布信息的准确性和一致性，方便社会公众查询或申请。

4.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2019年，我局严格规范信息公开流程和办理手续，对外发布的各类政务信息、规范性文件等进行保密审查。

自2019年5月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711号）出台，我局专门聘请律师在局长办公会上进行政策学习，并在全局范围内发布新条例的学习导读材料，指导各科室依照执行。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	2	7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4	0	373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行政检查	-1	156
	行政确认	-2	51756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9	0	49
行政强制	2	0	3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	45.15万元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万元，保留四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7	277.5809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3	0	0	0	0	0	13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0	0	0	0	0	1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1	0	0	0	0	0	1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6	0	0	0	0	0	6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2	0	0	0	0	0	1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1	0	0	0	0	0	1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2	0	0	0	2	0	0	0	1	1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工作流程方面。主要问题：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内部流程有待规范，协调机制建设需要加强。改进措施：加强组织机构建设，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平台系统维护、接待群众咨询各环节工作都有专人负责，落实疑难案件研讨机制，

形成部门合力，保障政务公开各项工作的顺利推进。

二是业务提升方面。主要问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对法律法规的理解和掌握有待深入，办理依申请公开案件专业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改进措施：加大政务公开工作人员队伍建设，加强宣传培训力度，定期开展政府信息公开专题培训，组织学习新修订条例、规定和相关案例，培养全局干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意识，降低依申请案件败诉风险。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数字东城”）网址为 <http://www.bjdch.gov.cn/>，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请登录查询。